

附件2

关于《尖扎县康杨镇农户生猪养殖建设项目》的前期公示

根据关于尖扎县康杨镇农户生猪养殖建设项目的前期公示，对实施的项目予以公示。公示期2024年5月6日至2024年5月15日，公示期十天，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对我镇计划实施的尖扎县康杨镇农户生猪养殖建设项目情况进行监督。

尖扎县康杨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6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总投资	实施期限	资金来源	责任单位	责任人	绩效目标	机制情况	备注
1	尖扎县康杨镇农户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尖扎县康杨镇	新建宿舍43座；其中上庄村10座，每座建筑面积56.41㎡，共564.10㎡；尕么堂村22座，每座建筑面积49.54㎡，共1089.88㎡；格曲村10座，每座建筑面积43.31㎡，共433.1㎡城上村1座，建筑面积43.31㎡。	394.5万元	2024年5月至2024年11月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衔接资金	康杨镇人民政府	斗合增	1、计划完成：康杨镇四个村新建宿舍共43座，其中上庄村10座1每座建筑面积56.41㎡，共564.10㎡；尕么堂村22座，每座建筑面积49.54㎡，共1089.88㎡；格曲村10座，每座建筑面积43.31㎡，共433.1㎡城上村1座，建筑面积43.31㎡。 2、计划完成：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建筑工程费362万元。 3、计划完成：惠及全村人口户数43户，惠及全村人口人数≥172人，项目受益年限≥50年。	通过项目的建设，充分利用康杨镇当地环境及带动当地群众发展生猪养殖业，提高农民经济收入，促进产业振兴。直接受益43户个体养殖户。	

尖扎县康杨镇人民政府

举报电话：

0973-5953078

举报电话：

12317